

政府工作报告

——2024年1月30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自治区主席艾尔肯·吐尼亚孜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自治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自治区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3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是我区发展史上极不寻常、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也是新一届政府依法履职的第一年。习近平总书记心系新疆稳定发展、情系新疆各族人民，时隔一年再次莅临新疆，听取自治区和兵团工作汇报、发表重要讲话，为我们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提供了根本遵循；党中央、国务院专门出台更好紧贴民生凝聚人心推动新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确定了新疆在国家全局中的“五大战略定位”，提出了一系列支持新疆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为我们更好建设美丽新疆注入了强大动力；国务院批准设立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为新疆加快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重大历史机遇，全区各族干部群众倍受激励和鼓舞，倍感振奋和温暖，倍增信心和力量！

一年来，面对严峻复杂的形势和艰巨繁重的任务，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和关心关怀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疆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锚定新疆在国家全局中的战略定位，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十届历次全会工作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统筹开放和稳定，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紧贴民生推动高质量发展，圆满完成了自治区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保持了社会大局稳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人民安居乐业的良好局面。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5.3%，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8.8%，进出口贸易总额增长45.9%，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5.6%、8.4%。绝大部分经济指标增速居全国前列，是近年来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质效最好的一年。

一年来，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是大力发展现代农业，为保障国家粮食和重要农产品安全做出新贡献。粮食种植面积4237.2万亩、新增586.3万亩，总产2119.2万吨、增加305.7万吨，占全国增量的34.4%，新增种植面积、产量均居全国第一，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做出重要贡献。油料作物播种面积207.2万亩。持续推进优质棉基地建设，棉花品质不断提升，总

产 511.2 万吨、占全国 91%，国家级棉花棉纱交易中心挂牌成立。实施林果业提质增效工程，林果产量 1378 万吨，蔬菜总产量 1600 万吨以上。深入实施畜牧业振兴行动，肉、蛋、奶产量分别增长 9.4%、4.3%、4.6%。水产品产量达 18.4 万吨，稳居西北五省区第一。完成 545 万亩高标准农田年度建设任务，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 5558 万亩、占永久基本农田的 67.6%。深入实施种业振兴行动，玉米制种面积达 169 万亩。加快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新增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3 个、农业产业强镇 8 个。

二是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潜力得到进一步释放。原油产量 3270.1 万吨、增长 1.6%，天然气产量 417.3 亿立方米、增长 2.5%，油气当量连续三年稳居全国首位。推动炼油炼化向精细化工转变，独石化塔里木 120 万吨/年二期乙烷制乙烯等一批重大项目落地建设。新增煤炭产能 6257 万吨，原煤产量 4.57 亿吨、增长 10.7%， “疆煤外运” 突破 1 亿吨、增长 26.7%。加快煤化工产业发展，哈密 1500 万吨/年煤炭分级分质利用项目落地建设。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新增新能源装机 2261 万千瓦、增量位居全国前列，新能源总装机达到 6443.1 万千瓦、占全区电力总装机 44.6%。“疆电外送” 1263 亿千瓦时。推动重点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田火烧云铅锌矿、大红柳滩稀有金属矿开发建设取得重要进展，若羌 6 万吨/年碳酸锂项目建成投产。加快硅基、氢能产业发展，工业硅、多晶硅产量分别增长 27.3%、26.8%，全国规模最大的库车绿电制氢项目投产。新形成铁、钛、锂

等 12 个大型资源基地，出让探矿权 227 个、占全国的 40.6%，矿产资源勘探开发实现重大突破！

三是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科技、人才工作取得新进展。怀柔实验室新疆基地揭牌，光伏材料与电池全国重点实验室获批建设。阿克苏阿拉尔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挂牌成立，实现南疆国家级高新区“零”的突破。由“两院”院士牵头的智能装备研究院、枣产业发展研究院落地新疆，与中国气象局共建新疆空中云水资源开发利用创新研究院。聚焦油气、煤炭、矿产等特色优势产业实施重大科技项目 126 项。大力推进企业科技创新，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9 家、高新技术企业 529 家，分别增长 21.4%、38.7%，新增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 85 家。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技术合同成交额达 73.73 亿元、增长 129.8%。大力实施“2+5”重点人才计划，支持培养引进高层次人才 5600 余人，柔性引进各类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 9427 人，新增高技能人才 3 万人。

四是强力推动重大项目建设，投资拉动作用更加有力有效。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位居全国前列，重点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3230 亿元、增加 400 亿元，已建成和在建的十亿元级项目分别为 41 个、583 个，开工建设百亿元级项目 12 个、千亿元级项目 1 个。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611.8 亿元，支持 918 个重点项目建设。“疆电外送”第三通道、罗若铁路、星星峡至哈密至吐峪沟高速公路改扩建、巴里坤机场、环塔 750 千伏输变电工程、策勒河昆仑水利枢纽等一批重

大项目开工建设。玉龙喀什水利枢纽、乌鲁木齐至尉犁高速公路、哈密抽水蓄能电站等一批重大项目加快建设。奇台机场、将淖铁路、G580线阿克苏至阿瓦提公路、乌昌750千伏输变电工程等一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建成投运，莫莫克水库、尼雅水库下闸蓄水，西北首台抽水蓄能机组——阜康抽水蓄能电站1号机组正式投产发电。

五是多措并举扩大消费，旅游业实现高速增长。加快实施旅游兴疆战略，成功举办上合组织2023旅游年论坛，开展新疆文旅主题宣传营销活动，冰雪游、自驾游、特种游进入全国“第一方阵”，全区接待游客2.65亿人次、增长117%，创历史新高，实现旅游收入2967.15亿元、增长227%，机场旅客吞吐量首次突破4000万人次、增长143.8%。新建续建酒店项目146个、投资超过440亿元，新建旅游厕所241座，“一部手机游新疆”平台实现赋能升级。中国新疆国际艺术双年展、环塔拉力赛、草莓音乐节等系列活动精彩纷呈，打造了天山明月城、和田约特干故城等一批沉浸式文旅项目，“文旅+演艺”成为新时尚，旅游扩大就业、促进消费、富民惠民作用进一步显现。充分发挥金融业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推动出台金融支持“八大产业集群”建设若干措施，社会融资规模存量增长10.5%，各项贷款余额增长10.7%。出台恢复扩大消费政策举措，大力发展夜间经济，持续开展消费促进年活动，餐饮收入、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19.3%、18.7%，其中汽车类商品零售额增长44.3%、商品房销售额增长32.1%、电商网络零售额增长23.7%。

六是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对内对外开放取得历史性突破。启动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组建 5 家自治区级产业集团，国有资本布局不断优化。出台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若干政策措施，实施民营企业培优工程，新设经营主体 40.9 万户、增长 25%。持续推进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三年行动，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新增减税降费 323.3 亿元。落实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组团出访中亚五国和欧洲、非洲、拉美、东盟、中东等有关国家和地区，组团赴周边省区和援疆省市、港澳地区，取得一系列务实合作成果，推动我区对内对外开放水平全面提升。全区外贸进出口总额达到 3573.3 亿元、增速位居全国第二，引进区外到位资金增长 16.5%，实际利用外资增长 48.3%。2023（中国）亚欧商品贸易博览会规模和成效创历史新高。过境中欧（中亚）班列 14397 列、增长 8.5%，占全国一半以上；始发班列 1517 列、增长 5.3%。恢复新开乌鲁木齐至 13 个国家 16 个城市国际定期客运航班，实现中亚五国全覆盖。喀什、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新一轮总体规划获批实施，“两区”进出口贸易额分别增长 67.5%、79.4%，招商引资到位资金分别增长 53.56%、17%。4 个综合保税区贸易额增长 71.4%、占全区外贸总额 40.8%，跨境电商贸易额增长 61.8%。制定实施口岸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全国首创的“公路口岸+属地直通”模式在阿拉山口口岸正式运行，通关成本下降 60%、时间缩短 90%。

七是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乌—昌—石”区域大气污染深度治理成效明显，区域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累计增加 109 天，重污染天数累计减少 41 天，PM2.5 平均浓度下降 10.4%，圆满完成区域环境治理年度目标任务。加强水资源统筹调配和开发利用，地下水开采控制在 127 亿立方米以内，探索形成“总量保障+弹性配置”的水资源优化配置模式，在主要河流来水较上年减少 10%的情况下，农业灌溉供水增加 13.8 亿立方米，水库蓄水增加 13.4 亿立方米，洪水利用率达 86%。加强生态建设和荒漠化治理，完成造林 165.8 万亩、种草改良 450 万亩、荒漠化治理 550.7 万亩、水土流失治理 304.4 万亩。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全面启动，“三北”工程攻坚战新疆第一批重点项目全面实施。积极推动节能减排和绿色低碳发展，克拉玛依市和库车市被列入国家首批碳达峰城市和园区试点。

八是用心用情用力办好民生实事，各族群众福祉持续增进。全力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工作，财政支出的 77.4%用于民生领域。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安排各项就业补助资金 23.55 亿元，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48.2 万人，区属高校应届毕业生去向落实率达 93%，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3.4 万人，脱贫人口就业 109.3 万人，开展就业培训 249.9 万人次，城镇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新建、改扩建幼儿园 31 所、新增幼儿学位 9090 个，支持 61 所县域普通高中改善办学条件，新建 3 所职业院校，阿拉尔大学城、和田学院加快建设。实施健康新疆战略，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全面推开，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扎实推进，常态化开展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累计为患者节省医疗费用超过 150 亿元，群众看病难、

看病贵、看病远的问题得到有效缓解。调整提高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待遇和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持续扩大跨省异地就医、兵地间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范围，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90.68 亿元。新建改建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119 个，完成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8870 户。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1152 个、惠及居民 21.91 万户。圆满完成 27.95 万户“煤改电”（二期）工程年度改造任务。2023 年自治区十件民生实事全部如期完成，厚植了民生底色、涵养了民生情怀！

九是深入开展文化润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不断增强。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馆、西域都护府博物馆等一批重点工程取得阶段性进展。创作推出 40 余部优秀作品，新疆文学作品《本巴》荣获茅盾文学奖。成功举办新疆文化艺术节、中国新疆国际民族舞蹈节和自治区第十四届运动会、第七届残疾人运动会。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9.3 万场次、惠及 6200 万人次。深入推进青少年“筑基”工程，开展首届“祖国情·中华行”新疆青少年爱国主义参观学习活动。完成 169.3 万青壮年农牧民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学习培训。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已建成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 90 个、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 14 个。组织 2653 所学校、399.8 万名青少年学生与其他省区市青少年结对子、交朋友，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稳步推进新疆伊斯兰教中国化，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全面落实宗教信仰自

由政策，信教群众的正常宗教需求和合法宗教活动依法得到保障。依法依规加强宗教事务治理，促进了宗教和睦和谐。

十是充分尊重和保障人权，各族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人民幸福生活就是最大的人权。党和国家始终高度重视和支持新疆工作，中央财政对新疆转移支付力度不断加大，2023年转移支付5657.3亿元、增长14.4%，占地方财政预算支出72.1%。我们始终坚持以各民族一律平等，充分保障各族人民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权利，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地方行政长官均由自治民族的公民担任，各族人民平等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的权利得到依法保障。始终紧贴民生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历史性地解决了绝对贫困问题，稳步推进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依法保障各族群众劳动就业权，在充分尊重劳动者就业意愿的前提下，坚持劳动者自主就业、市场调节就业、政府促进就业和鼓励创业相结合，促进劳动就业成为最大的民生工程。大力改善城乡人民生活质量，建立了较为完备的教育体系、社会保障体系、医疗卫生体系和社会救助体系，南疆四地州实行从幼儿园到高中15年免费教育，全区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76岁。工会、妇女、儿童、青少年、老龄、红十字、慈善、残疾人等事业取得新进步。新疆人权状况好不好，新疆人民最有发言权！今日的新疆，各族群众日子越过越好，生活充满奔头、未来充满希望。新疆开放的大门越开越大，真诚欢迎更多各国朋友到新疆实地参访、旅游观光、投资兴业，亲身感受美丽和谐、繁荣稳定的新疆。

十一是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始终把维护社会稳定摆在首位，扎实推进反恐维稳法治化常态化，深化平安新疆建设，严厉打击群众反映强烈的各类违法犯罪，社会大局保持持续稳定，各族群众的安全感得到前所未有的提升，公众安全满意度达到 99.3%、居全国第二位。强化财政金融风险防范化解，守住了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保交楼”住房交付率达到 84.2%、超额完成 70% 的目标任务。农民工欠薪治理取得实效。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快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昌吉市、温宿县被列为全国首批试点县市。加强道路交通、矿山、消防等重点领域安全监管，深入实施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着力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积极应对地震等各类自然灾害，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各位代表！一年来，我们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忠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全面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持续开展“法治讲堂·逢九必讲”法治培训，提请审议地方性法规 13 部，制定政府规章 4 部，备案审查行政规范性文件 130 件。建立行政执法减免责清单，推广“综合查一次”柔性执法，对 112 项行政执法事项、661 项行政许可事项和 301 项行政备案事项进行合法性审核。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监督，400 件人大代表建议、541 件政协委员提案全部办结。加快数字政府建设，优化提升

新疆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新服办”“新企办”移动端 APP 投入使用，实现社保、公积金、办税缴费等 115 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移动端办理，各族群众、经营主体办事更为便利、更加高效。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持续转变作风，坚持“四不两直”，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着力为基层减负，大幅精简会议和文件，压减和规范督查考核事项，让基层干部把更多精力用在干事创业、服务群众上。

各位代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是自治区的重要组成部分。一年来，我们全力支持生产建设兵团改革发展，兵地双方共同推动建设了一批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共同组建了一批大型国有企业集团，在粮食安全、资源开发、产业发展、城镇建设、生态环境、教育医疗、公共文化、民族团结等多领域优势互补、合作共赢、互融互通，有力促进了兵地全方位深度融合发展，生产建设兵团综合实力显著增强，生产总值增长 6.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4.6%，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6.4%。生产建设兵团的发展壮大，为新时代新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作出了重要贡献！

各位代表！对口支援新疆饱含着党中央和全国人民对新疆的特殊关怀和殷切期望。一年来，我们认真贯彻第八次、第九次全国对口支援新疆工作会议精神，充分发挥主体作用，积极配合援疆省市、国家部委、中央企业、高校和科研机构做好对口援疆工作。深化与对口援疆省市务实合作，谋划实施了一批引领带动效果好的重点项目。19

个援疆省市投入援疆资金 170 亿元，80%以上向民生、基层倾斜，办成了许多暖民心、惠民生的实事好事。广大援疆干部无私奉献、辛勤付出，为新疆各项事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各位代表！全力支持国防和驻疆部队建设是地方政府的神圣职责。我们圆满完成国防动员体制改革，着力加强国防教育，全面做好拥军优属、优待抚恤和退役军人安置就业、褒扬激励、权益维护、服务管理等各项工作，巩固发展军政军民团结，军民并肩携手，确保了边疆安宁稳固，共同谱写了新时代双拥共建的新篇章！

各位代表！回顾过去的一年，成绩来之不易。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和亲切关怀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科学指引的结果，是中央和国家机关、中央企业大力支持和援疆省市无私援助的结果，是自治区党委带领全区各族人民共同团结奋斗的结果，凝结着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社会各界的辛勤努力。在此，我代表自治区人民政府，向全区各族人民，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向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诚挚的感谢！向驻疆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指战员、公安干警，向中央驻疆单位、援疆省市及所有援疆干部，表示诚挚的感谢！向所有关心、支持新疆稳定发展的朋友们，表示诚挚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维护社会稳定的任务依然艰巨；现代化产业体系发

展滞后，科技创新能力不强、产业结构不优、产业链短、竞争力不强问题依然突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任务繁重，就业、教育、养老、托幼等一些民生领域存在不少短板；生态环境保护治理任重道远；数字政府建设相对滞后，营商环境尚需进一步改善；部分干部能力水平与推进高质量发展要求还有差距，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仍然突出，一些领域、行业、地方腐败问题仍有发生。我们一定直面问题挑战，以更加强烈的责任感使命感，全力做好工作，决不辜负人民期待！

二、2024 年主要工作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做好今年政府工作意义十分重大。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疆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十届历次、特别是十届十次全会部署，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统筹开放和稳定，牢牢把握新疆在国家全局中的战略定位，不断赋予经济社会发展更多政治意义，更好服务全国发展大局，扎实推进事关新疆长治久安的根本性、基础性、长远性工作，切实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改善社会预期，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

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确保新疆社会大局持续稳定长期稳定，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更好建设美丽新疆。

做好今年工作，要注重把握好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坚持把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为最大的政治，从战略上审视和谋划新疆工作，牢牢把握新疆在国家全局中的战略定位，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疆实践，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进程中发挥新疆优势、展现新疆作为、贡献新疆力量。二是坚持把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体现新疆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新疆迈上高质量发展的轨道。三是坚持赋予经济社会发展更多政治意义，深刻认识发展和稳定、发展和民生、发展和人心的紧密联系，紧贴民生推动高质量发展，推动发展成果落实到改善民生、增进团结、凝聚人心上。四是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新疆各项工作的主线，始终把是否有利于强化中华民族共同性、增强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首要考虑，积极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休戚与共、荣辱与共、生死与共、命运与共的共同体理念，为建设美丽新疆汇聚强大力量。五是坚持更加有效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强抓稳定和促发展两方面工作的统筹结合，持续巩固来之不易的社会稳定局面，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为推进新疆各项事业全面发展进步提供坚实基础。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5%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8%左右；进出口总额增长 20%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0%左右；新增城镇就业 46 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5.5%以内；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6.5%左右，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7.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涨幅保持在 3%左右；节能减排指标控制在国家下达的目标范围内，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自治区党委十届十次全会对今年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我们要按照“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的要求，着眼全局、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把握关键，着重抓好以下工作。

（一）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积极建设农业强区。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实施粮食产能提升行动，落实 4230 万亩粮食和 190 万亩油料种植任务，力争新增粮食产量 100 万吨以上。持续加强优质棉基地建设，推动棉花生产进一步向优势区域集中，加快全疆棉花统一市场建设，棉花总产保持在 500 万吨以上。大力推进林果业提质增效，发展优质高端特色果品，林果产量稳定在 1350 万吨左右。科学利用戈壁、沙漠等发展设施农业。深入实施畜牧业振兴行动，肉、奶产量分别增长 8.5%、6.5%。加强耕地保护和建设，逐步推动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

分区分类开展盐碱地治理改良。持续加强水资源集中统一管理，大力推广农业高效节水技术，提高地表水综合高效利用水平。

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完善防止返贫监测帮扶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以产业振兴带动农牧民增收，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产业强镇、乡村特色产业示范村镇建设，精准务实培育乡村产业，确保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比重达65%以上。发展多种形式的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因地制宜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完善乡村治理体系，推动力量向基层下沉、资源向基层倾斜、服务向基层延伸。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统筹推进农村厕所革命、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补短板，深化“四好农村路”建设，提升乡村建设水平，让农民更多分享发展成果，让乡村更好集聚人气，让农村更加充满希望和活力！

（二）聚焦“八大产业集群”，积极构建具有新疆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立足资源禀赋、区位优势和产业基础，推动建设一批自治区千亿元级、百亿元级重大产业项目，着力打造若干符合国家战略、特色优势显著、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业基地。培育壮大油气生产加工产业集群，着力打造大型油气生产加工和储备基地，重点推进大型油气田建设和煤层气勘探开发，实现油气增储上产，新增煤层气产能5亿立方米以上。加快推进乌石化PX装置50%扩能和200万吨/年PTA项目、

独石化塔里木 120 万吨/年二期乙烷制乙烯项目建设。加快发展煤炭煤电煤化工产业集群，进一步释放煤炭优质产能，加大准东、哈密、吐鲁番、淮南等地煤炭勘探开发，推动一批支撑性煤电项目建设，开工建设一批煤制烯烃、煤制气项目，推动煤炭分级分质清洁高效利用，力争原煤产量达到 5 亿吨，着力打造国家大型煤炭供应保障基地和煤制油气战略基地。积极建设绿色矿业产业集群，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加快战略性矿产资源勘探开发，推动和田火烧云千万吨级铅锌矿、大红柳滩百万吨级稀有金属矿等重点矿山投产见效，着力发展黑色金属、有色金属、能源金属加工制造产业链，积极保障国家能源和关键矿产资源安全。着力推动建设粮油产业集群，统筹谋划粮食生产、流通、加工、存储和消费，加快推进主食产业化和粮油精深加工，提高粮油产品附加值和市场竞争力。加快建设棉花和纺织服装产业集群，高标准建设国家优质棉纱基地，高质量运营棉花棉纱交易中心，推动棉花加工企业兼并重组、做大做强，着力补齐化纤、印染、服装、家纺、针织及设计等产业链供应链短板，促进棉花产业和化纤产业耦合发展，拓展棉花和纺织服装产业发展空间。打造绿色有机果蔬产业集群，优化特色果蔬产业布局，推进绿色有机林果产业集群示范园和示范区建设，加快葡萄酒、番茄加工、特色林果加工等产业发展，促进林果产品加工高端化，加快建设中药产业化基地、中药材种植基地。建设优质畜产品产业集群，推进优质饲草料基地、标准化养殖基地、畜禽种业基地建设，促进资源要素向优势产业、产区、企业集聚，打造全国重要的畜产品生产基地。大力发展新能源新材料等战

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加快推动哈密北、准东、喀什、若羌等一批千万千瓦级新能源基地和乌鲁木齐、伊犁、克拉玛依、哈密等 4 个氢能产业示范区建设，全年新增新能源装机规模力争达到 2000 万千瓦；推动铝基、铜基、钛基、锂基等产业链延伸发展，加快发展新能源装备、高端输变电、新型农牧机械等先进制造业。

（三）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为高质量发展提供科技教育人才支撑

大力实施科技兴疆战略。充分发挥科技创新的基础性、战略性支撑作用，着力提升区域科技创新能力，以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加快推动人工智能、生物医药、绿色算力、电子信息、动力电池、航空器制造、低空经济等新兴产业发展，推进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着力培育新质生产力。深化“四方合作”和科技援疆机制，以丝绸之路经济带创新驱动发展试验区和乌昌石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为引领，打造面向中亚的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全力推进怀柔实验室新疆基地、阿克苏阿拉尔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积极培育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等国家级创新平台，高质量建设新疆实验室、自治区技术创新中心。自治区本级筹集 20 亿元科技计划项目资金，聚焦“八大产业集群”实施一批重大科技项目，攻克一批“卡脖子”技术难题。设立创新驱动发展引导资金，引导全社会加大研发投入。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小

巨人”企业，推动规上国有工业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高质量运营新疆科技成果（技术）交易中心，推动新技术、新成果转化应用。广泛深入开展科普活动，不断提高全民科学素质。

加快推进教育强区建设。全面落实加快推进教育强区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加强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提升教育对高质量发展的支撑力、贡献度。实施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分类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支持生源明显增长地区新建、改扩建一批标准化普通高中。持续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大力实施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程，打造产教融合共同体。加强新疆大学、石河子大学“双一流”建设和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以南疆为重点布局建设理工类、应用型本科高校，逐步实现“地地有本科教育”目标。

深入实施人才强区战略。用好人才发展基金，强化科研人员激励和保障机制，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留住人才。加快培养引进战略科学家和科技领军人才，支持科研人员兼职创新、离岗创业、在职创办企业，鼓励各类科技人才积极投身经济社会发展主战场，让更多优秀人才竞相涌现，让知识财富充分涌流，以人才赋能推动高质量发展！

（四）大力促进服务业提质增效，培育消费新业态和增长点

深入实施旅游兴疆战略。加强旅游景区、风景道、度假区建设，实施一批重点景区、精品线路基础设施建设提升项目，打造红色游、

乡村游、民俗文化游、旅游演艺等特色业态，积极创建边境旅游试验区和跨境旅游合作区。吸引大企业、大集团参与旅游景区开发运营，加快培育文旅龙头企业。深化“同心护旅”专项行动，持续优化文化旅游市场秩序。推动文旅深度融合发展，唱响“新疆是个好地方”品牌，力争接待游客3亿人次，推动新疆由旅游资源大区向旅游经济强区迈进。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加快乌鲁木齐、喀什、阿克苏、塔城等国家、区域物流枢纽和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布局建设，统筹推进乌鲁木齐、伊宁、库尔勒、喀什等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建设，推动建设高效畅通的物流网，有效降低物流成本。继续深化金融服务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重点产业、小微企业支持力度，大力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推动服务业创新发展，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促进旅游、商贸、物流、住宿餐饮等传统服务业转型升级，推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工作。千方百计优化消费环境，稳定和扩大传统消费，提振新能源汽车、电子产品等大宗消费，培育壮大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等新型消费，积极培育智能家居、文娱旅游、体育赛事、国货“潮品”等新的消费增长点。大力发展银发经济，解决好老年人居家养老、就医用药、康养照护等急难愁盼问题，让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

（五）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加快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发挥有效投资关键作用。落实“六重清单”，强化资金、用地、用能等要素保障，促进涉企服务精准化、便利化，推动更多基础设施和产业项目落地建设。发挥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功能，提高项目审批效率，管好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国债等各类政府投资，发挥带动放大效应。形成鼓励民间资本参与的项目清单并加强推介，用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重大项目建设。进一步完善政银企对接合作机制，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重点项目建设融资支持，探索建立“引导基金+市场化基金+投贷联动”多元化投融资体系，提高直接融资比重。

加快构建现代基础设施体系。认真研究谋划，编制“十张网”实施方案，积极打造东联西出的铁路网、通行便利的公路网、干支联通的航空网、调控有力的水利网、内供外联的电力网、覆盖广泛的天然气管网、高效畅通的商贸物流网、绿色低碳高效的算力网、集约便捷的地下管网、联通欧亚的跨境网。加快交通设施建设，建成格库铁路扩能改造、巴里坤机场、乌鲁木齐绕城高速西线等项目，完成乌鲁木齐国际机场改扩建工程，加快罗若铁路、将淖铁路增建二线、昭苏至温宿公路等项目建设，推动梧桐水至淖毛湖铁路、高昌至托克逊至巴仑台高速公路、伊宁机场迁建等项目开工，做好伊宁至阿克苏铁路、精伊霍铁路增建二线、鄯善至敦煌铁路、库车至沙雅至阿拉尔铁路、富蕴至塔克什肯铁路、独库高速公路、皮山机场等项目前期工作。加快水利设施建设，落实新疆水网建设规划，持续推进大石峡、玉龙喀什、库尔干水利枢纽等一批重点工程建设，完成博斯腾灌区等大中型

灌区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项目，开工建设叶城县台斯水库、于田县吐米亚水库等工程，提高空中云水资源开发利用能力。加快能源设施建设，推进“疆电外送”第三通道、“西气东输”四线（吐鲁番至中卫段）、环塔750千伏输变电工程和阜康、哈密、布尔津、和静、若羌抽水蓄能电站等项目建设，建成投产一批750千伏输变电工程，加快推动“疆电外送”第四通道等重大工程前期工作。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围绕“数字丝绸之路”和自贸试验区建设，布局谋划绿色算力先导区，试点推进与东部地区共建算力联动机制，提升算力网络传输效能，积极融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体系。加强重点领域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加快推进5G、千兆光网等规模部署，加大充电桩建设力度。

（六）加快“一带一路”核心区建设，扩大高水平对内对外开放

高标准建设自贸试验区。建立健全权责清晰、统筹高效的自贸试验区管理体制机制。全面落实自贸试验区建设实施方案，高质量推进乌鲁木齐、喀什、霍尔果斯片区建设，推动落实总体方案确定的129项改革试点任务，确保今年落地实施率达50%以上。加快《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立法，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法务区”建设，形成一批标志性、突破性制度创新成果。发挥自贸试验区综合试验平台作用，加快推进投资贸易便利化、金融创新和产业开放，引进一批重大项目、重要平台、龙头企业和专业机构，努力把自贸试验区打造成为改革开放的新高地。

高质量推进“一带一路”核心区建设。积极提升中欧班列开行质效,加快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建设,推动乌鲁木齐国际陆港区资源整合,大力培育商贸物流、跨境电商等产业。实施喀什、霍尔果斯经济开发区新一轮总体发展规划,大力培育优势产业集群,建设好核心区南北两个重要支点。加快塔城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建设。推进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培育海外仓。加快口岸基础设施建设,打造“智慧口岸”,不断优化通关流程,提高通关过货能力。实现别迭里口岸对外开放,加快推进红其拉甫口岸常年开放。

高水平推进对内对外开放。推动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中国—中亚峰会成果落地,加强与周边国家特别是中亚五国的务实合作,推进优质企业跨境人民币结算便利化试点,建立完善与中亚国家科技合作机制,加强与周边国家数据信息交流合作,支持企业在特色农牧业、能源资源、装备制造、交通运输等领域“走出去”。深入推进内外贸一体化试点和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发展,加快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着力提升各类开放平台功能作用和协同水平,拓展中间品贸易、服务贸易、数字贸易出口。加快培育壮大边境小额贸易主体,推动边民互市贸易创新发展。持续深化同中央企业、援疆省市和周边省区交流合作。高质量举办第八届中国—亚欧博览会。

(七)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大力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深入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着力提高国有企业创新能力和价值创造能力，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认真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若干政策措施，建立健全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工作协调机制、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民营企业投诉维权办理机制，建立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发展活力。审慎稳妥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和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加快推进自治区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完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深化金融体制改革，积极稳妥推进新疆农信社改革改制。

深化营商环境综合改革。深入实施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三年行动，着力营造公平透明高效的市场化环境、有力度更有温度的法治化环境、统一开放平等的国际化环境，打造“投资新疆”品牌。加快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全面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规定和做法，稳定市场预期、提振市场信心。推进重点领域诚信建设，完善信用修复机制，建立健全政务失信记录和惩戒制度。推行信用监管和“互联网+监管”改革，对守信企业“无事不扰”“有求必应”。积极推行包容审慎监管，完善行政执法减免责清单和“首违不罚”清单，对轻微违法行为建立容错机制。持续加大拖欠企业账款清理力度，健全防范和化解拖欠企业账款长效机制，年底前台账内欠款全部清偿到位！

（八）坚持以南疆为重点，促进城乡融合和区域协调发展

大力培育南疆发展新增长极。用足用好中央支持南疆发展的特殊优惠政策，落实自治区促进南疆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加快编制环塔里木经济带发展规划，用好 100 亿元南疆发展专项资金。坚持打破常规、特事特办，谋划落实一批百亿元级重大产业项目，健全南疆产业体系，提高群众就业收入水平。开展“科普边疆行”活动，更好培育各族群众特别是青少年的现代文明理念。实施南疆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加强教师队伍素质能力建设，进一步加快阿拉尔大学城建设，推进和田学院、新疆工业学院等高等院校建设，为南疆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和人才支撑。南疆发展正处在一个千载难逢的机遇期，南疆各族人民必将迎来更加幸福美好的明天！

积极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高质量规划建设乌鲁木齐、伊宁、喀什等中心城市，加快库尔勒、阿克苏、和田、阿拉尔、图木舒克等区域重点城市建设。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发展壮大县域经济，加强沿边重点城镇、兴边富民中心城镇和抵边新村建设。深化户籍制度改革，落实促进农村群众融入城市的政策举措，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城镇老旧燃气、供排水、供热等地下管网更新改造，提升城市载体功能和城市品质。

（九）坚持绿色低碳发展，推进污染防治和生态建设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建设。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严格落实“三线一单”分区管控制度，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落实林长制、河湖长制。加快推进塔里木河干流、和田河流域

等 5 个重点区域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加强艾比湖流域生态保护和修复。全力打好“三北”工程攻坚战、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完成造林 120 万亩、种草改良 470 万亩、荒漠化治理 450 万亩。科学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水土保持率达到 49.38%。在塔克拉玛干、古尔班通古特沙漠边缘区域布局建设光伏治沙项目。全力做好卡拉麦里、昆仑山国家公园创建工作。

持续加强污染防治。深化源头治理、综合治理、协同治理，持续改善空气环境质量。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强化重点流域综合治理，推进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深入推进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和安全利用，加强农田地膜污染治理。强化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和新污染物治理，加大噪声污染防治力度。深入开展自治区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推动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全面整改落实。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优化能耗“双控”管理，推动工业节能降碳技术改造，支持煤炭、油气、矿产等重点产业高端化、绿色化、低碳化发展。加强城市和工业污水循环利用，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促进农业绿色发展，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推广种养循环模式。

（十）深入推进文化润疆，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大力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深入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创建，巩固发展各民族大团结的良好局面。办好5个自治州、6个自治县成立七十周年庆祝活动。广泛开展疆内外各族青少年交往交流交融活动，让各族群众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

促进宗教和睦和谐。坚持新疆伊斯兰教中国化方向，保护合法、制止非法、遏制极端、抵御渗透、打击犯罪，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加强“三支队伍”建设特别是宗教教职人员培养培训，提升宗教事务治理能力。全面贯彻党的宗教信仰自由政策，依法保障信教群众正常宗教需求和合法宗教活动。依法推进去极端化，实现宗教健康发展。

扎实推进文化润疆。深入开展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扎实推进青少年“筑基”工程，引导各族干部群众牢固树立正确的“五观”，增进“五个认同”，推动构筑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全面推进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和普及使用，持续巩固提升各学段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成果，大力开展面向基层干部、青壮年劳动力等人群的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培训。加快推进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歌舞之乡”品牌塑造计划，打造一批精品力作。实施一批重点遗迹遗址保护利用项目，全面推进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建设，深化文化和旅游对外交流合作，让文物和文化遗产“活起来”，生动讲好新疆故事。

（十一）加强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不断提升各族群众生活品质

更加突出就业优先导向，持续抓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积极拓宽市场化社会化就业渠道，突出强化公共就业服务，开展多元化有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努力使城乡有劳动能力的人都能实现就业。加快健康新疆建设，积极高效推进 3 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和 4 个自治区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全面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均衡布局，加强老年、妇幼等重点人群健康服务，持续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社会保障水平，持续推动社会保险扩面，做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完善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省级统筹，推进医疗保险省级统筹。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预警，开展城乡困难群体法律援助，切实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改善群众生活条件，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棚户区和城中村改造，加大保障性住房建设和供给，推动养老托育、社区服务、家政便民、健康服务、体育健身等城市公共服务有机嵌入社区，努力打造让各族群众满意的幸福家园！

全力抓好 2024 年十件民生实事。一是继续推进“乌—昌—石”区域大气环境整治，扎实推进产业、能源、交通绿色低碳转型，深化工业源和面源污染治理。二是全面推进南北疆天然气利民管道扩建工程，建成阿勒泰、塔城、伊犁、博州和阿克苏 5 个天然气利民管道项目，完成“煤改电”（二期）工程改造任务。三是推进城乡抗震安居

工程建设，全面排查城乡居民住房和越冬放牧点安全隐患，重点对地震等自然灾害易发多发地区达不到抗震设防标准的房屋进行加固改造。四是积极帮扶和确保困难群体就业，持续开展“送岗位、送服务、送政策、送温暖”活动，实施农民工安“薪”无忧工程。五是开展数字便民利企行动，扩大“疆内通办”“跨省通办”范围，推动更多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提供延时服务，推进不动产登记“带押过户”。六是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整治行动，加强道路本质安全建设，规范设置交通警示标识，推进城市道路交叉口精细治理，强化道路安全监管与执法。七是实施中小学生爱眼护齿行动，启动全区中小学教室健康照明改造工程，做好中小学生定期视力监测和建档工作，关爱中小学生牙齿健康。八是开展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因地制宜建设1万个老年助餐服务点，实施1万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建成100个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和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九是实施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为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基本康复训练、手术、辅助器具适配提供救助服务。十是开展文化科技惠民活动，开展“文化进万家”“四季村晚”“流动博物馆巡展”等文化惠民活动，开展“科技入农户”“科普进乡村”活动。

（十二）统筹发展和安全，努力营造安定和谐的社会环境

始终把维护社会稳定放在首位，保持依法严打高压态势不动摇，扎实推进维稳工作法治化常态化，推动反恐维稳向规范精细常态转变，确保社会大局持续稳定长期稳定。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坚持和发展

新时代“枫桥经验”，全面提高基层治理能力，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及时回应、有效解决群众诉求，推动平安新疆建设。有效防范化解经济领域风险，统筹做好房地产、地方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重点领域风险排查化解工作，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毫不放松抓好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压紧压实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加强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强化安全生产监管，坚决防止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加强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能力建设，提升综合防范和应急处置能力，切实保障各族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全力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各位代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实现高质量发展、建设美丽新疆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我们要牢固树立“兵地一盘棋”思想，全力支持生产建设兵团深化改革、发展壮大，充分发挥兵团特殊作用。全面促进兵地全方位深度融合发展，共同培育壮大“八大产业集群”、建设产业园区；推进兵地国有企业双向进入、互相参股，在能源、化工、矿业、物流、现代农业、文化旅游等领域落地一批重点合作项目；推动兵地在交通、水利、能源、通信等领域同步建设一批重大基础设施，构建兵地一体化现代基础设施体系；同防同治、联防联控，共同推进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深化兵地教育、医疗、文化等领域共享合作，推动形成兵地设施共建、资源共享、深度嵌入、优势互补的生动局面！

各位代表！对口支援新疆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我们要全面贯彻落实第九次全国对口支援新疆工作会议精神，充分发挥自身主体作用，高质量开展对口援疆工作。统筹用好援疆资源力量，集中力量办大事。深入推进以就业为导向的产业援疆，积极承接东中部地区产业转移。推动“组团式”援疆从教育、医疗向产业发展、园区管理和科技、农业、文化、考古等领域扩展，全面提升对口援疆综合效益，切实把党中央的关怀、全国人民的无私支援转化为推动新疆团结进步、繁荣发展的强大动力！

各位代表！新疆是维护国家地缘安全的战略屏障，边疆的稳固和安宁离不开钢铁长城的捍卫。我们将深入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加强和完善国防教育，全力支持国防和部队建设，积极主动为部队官兵家属就业、就学、就医解除后顾之忧，认真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深入开展“双拥”共建，共同开创国防和部队建设新局面！

三、切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始终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把为民造福作为最重要的政绩，全面依法履行好政府职责。

（一）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

政府工作全过程各领域，坚决按照自治区党委部署要求，不折不扣抓落实、雷厉风行抓落实、求真务实抓落实、敢作善为抓落实，真正把“党委有部署、政府有行动”落到实处。

（二）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依法治疆要求，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活动，创新和改进法治督察方式。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深化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制度。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大对违规执法典型案例曝光力度，坚决纠治重复执法、多头执法、逐利性执法、选择性执法等行为。尊重和保障人权，提升人权法治化保障水平，依法维护好各族群众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宗教信仰自由等权利。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更好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大力发展妇女、儿童、老龄、残疾人和红十字等事业。深入开展“八五”普法，增强全民法治观念。依法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监察监督、社会和舆论监督，广泛听取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和各人民团体意见，不断提高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水平，以实际行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三）高效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始终把为民服务作为政府的天职，尽最大努力解决好老百姓关心的急难愁盼问题。扎实推进政府机构改革、转变政府职能，着力提升服务质效，加快数字政府建设，深化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应用，进一步优化流程、提高效率，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大力解放思想、守正创新，打破思维定势，摆脱路

径依赖，用改革的思路、开放的举措、创新的办法，善于找准“牵一发而动全身”的突出问题精准发力，推动行政效能大提升，进一步提高服务群众、服务企业、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本领能力。

（四）从严推进廉洁政府建设。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自治区党委实施办法，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严肃惩治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各类腐败问题，切实抓好巡视、巡察、审计、督察等发现问题的整改。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大力弘扬求真务实优良作风，坚持问题导向，践行“四下基层”，持续防范和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不开没有实际意义的会议、坚决不发没有实质性内容的文件、坚决不搞不解决问题的调研、坚决不干脱离实际的项目。进一步规范公共资源交易和招投标，加大审计、财会、统计监督力度，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各级政府要把过“紧日子”作为习惯、变成常态，勤俭办一切事业，把更多资金用在为民造福上，让各族群众过上“好日子”。

各位代表！力量源于团结，实干铸就辉煌。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在自治区党委的坚强领导下，牢记嘱托、感恩奋进，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在新征程上奋力谱写好中国式现代化的新疆篇章！